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决议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独立董事张雪芬女士和王静女士均出席会议。会议由共同推举出的张雪芬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经核查，2025 年度公司董事的薪酬及考核激励均按有关规定执行，所披露的薪酬是合理和真实的，薪酬的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涉及到独立董事的薪酬，独立董事全体成员回避表决，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经核查，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考核激励均按有关规定执行，所披露的薪酬是合理和真实的，薪酬的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保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因此，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情况以 2025 年实际发生额为依据制定，符合公司日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未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本次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部分激励对象已经离职及 2025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满足行权条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更新后）》、《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项不会影响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 王 静 张雪芬

2026 年 4 月 24 日